

嘉祥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嘉祥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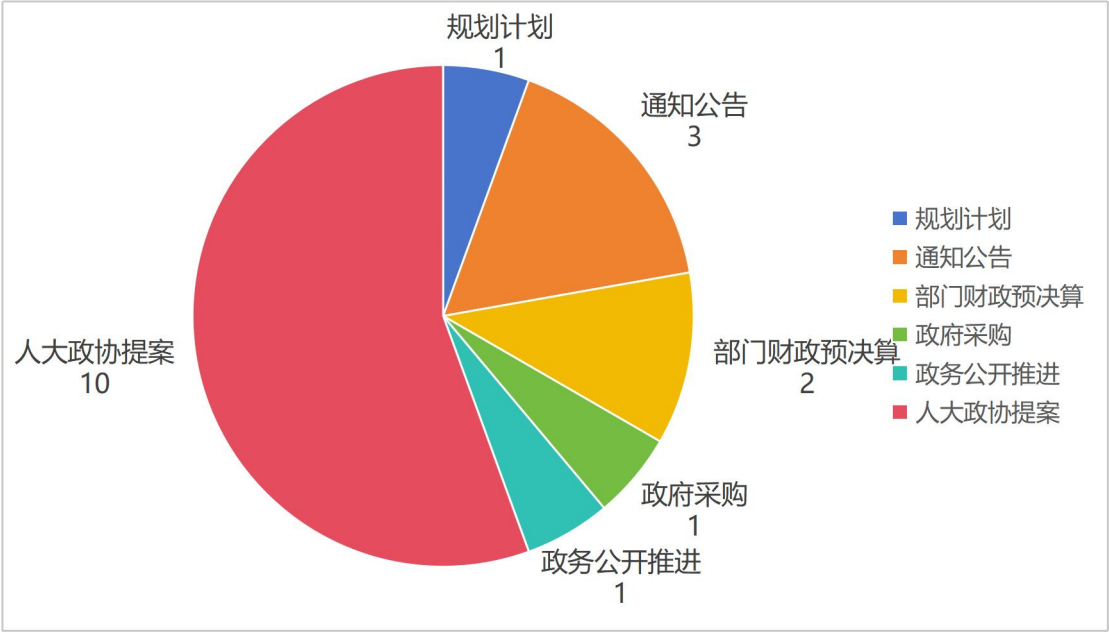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嘉祥县人民政府”网站（<http://www.jiaxiang.gov.cn/>）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嘉祥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联系（地址：嘉祥县建设北路 45 号，联系电话：0537-6625636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年度嘉祥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，结合园林环卫业务工作，面向社会公众，深化政务公开，强化交流互动，不断提升信息公开水平，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表达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4 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8 条，其中人大政协提案 10 条，规划计划 1 条、通知公告 3 条、部门财政预决算 2 条、政府采购 1 条、政务工作推进 1 条。

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本年度收到依申请公开案件 0 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加强组织保障，严格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制”，严格遵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有关规定，指定专人对政府信息进行编辑，分管领导审核。全年所公开内容不存在安全、泄密事故和严重表述错误问题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县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的重要平台，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按照上级相关文件要求，不断丰富栏目内容，定期更新政府信息动态，及时发布森林防火、公园广场绿地开放情况等涉及民生领域重要信息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指派专人维护和更新公开的政府信息，逐步完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不定期检查政务公开情况，及时更新发布政府信息，主动接受群众对单位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指导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问题:部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深度不够,公开内容还需更加全面。

改进措施:进一步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,紧贴群众需求,丰富公开形式,拓展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,让人民群众更加了解园林环卫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本年度嘉祥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嘉祥县园林环卫事务中心按照县委、县政府要求，立足工作实际，保障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，及时公开上级有关部门制定的相关政策文件、重大事项和工作动态等内容，接受社会各界群众监督园林环卫工作的开展。

（三）本年度共办理人大、政协建议提案 10 件，其中人大建议 2 件、政协提案 8 件，涉及环境卫生领域 3 件、园林绿化领域 7 件，办结率 100%，办理结果已在政府网站公开。